

青岛市财政局文件

青财社指〔2020〕68号

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奖励 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区（市）财政局：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第四批试点奖励）等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社指〔2020〕82号）和市民政局《关于拨付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奖励资金的函》（青民函〔2020〕80号），现下达各区（市）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其中市北区及西海岸新区分别为20万元，市南区、李沧区、

崂山区、城阳区、即墨区、胶州市、平度市、莱西市分别为 7.5 万元，统筹用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相关支出。支出列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科目。

请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和绩效评价，确保资金安全有效。同时加强对资金的使用管理，加大结转结余资金消化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好相关工作。



抄送：市民政局

青岛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30 日印发
